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蔡甸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330号

武汉市水务集团蔡甸区自来水公司 _____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申请 蔡甸水厂新建工程净水厂一期工程-输配水管道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 _____
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蔡甸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330号

武汉市水务集团蔡甸区自来水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申请蔡甸水厂新建工程净水厂一期工程-输配水管道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 _____
年 月 日

此联交申请人